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2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圣农发展	股票代码	0022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廖俊杰	傅志诚
办公地址	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	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圣农总部办公大楼
电话	0599-7951250	0599-7951250
电子信箱	snljj@sunnercn.com	fzc@sunner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80,964,046.35	8,856,405,229.60	2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2,491,695.56	910,249,608.59	-4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3,814,596.69	375,611,023.43	3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13,502,397.22	1,425,082,115.52	-35.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84	0.7382	-44.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84	0.7382	-44.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0%	8.38%	-3.9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915,628,662.76	23,215,786,377.39	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482,596,915.67	11,211,002,035.60	2.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8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9%	545,510,048	0	不适用	0
环胜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1%	62,220,500	0	不适用	0
傅长玉	境内自然人	2.68%	33,253,52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3%	28,931,270	0	不适用	0
傅芬芳	境内自然人	1.63%	20,283,972	15,212,979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11%	13,752,601	0	不适用	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13,582,978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52组合	其他	1.06%	13,166,8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6%	9,496,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8,487,09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和公司董事傅芬芳女士分别持有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40.00%和60.00%的股权;傅光明先生与傅长玉女士系配偶关系,傅芬芳女士系傅光明先生和傅长玉女士之女;傅光明先生、傅长玉女士及傅芬芳女士三人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以上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江西省资溪面包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1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20日下午在福建省光泽县十里铺公司办公大楼四层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光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0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其中:董事丁晓先生、独立董事杨翼飞女士、独立董事张晓涛先生、独立董事王松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2)。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李晴女士教育背景、工作履历均符合相应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99　证券简称:圣农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3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林奇清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林奇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林奇清先生原定任期至2027年7月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林奇清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林奇清先生财务总监的相关工作已平稳交接,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林奇清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奇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1,460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尚未履行完毕的各项承诺事项。此外,林奇清先生尚持有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及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操作及处理。林奇清先生将继续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般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林奇清先生任职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发展作出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林奇清先生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与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情况

为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持续稳定开展,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李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李晴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李晴女士具备履行财务总监岗位职责所需专业能力与从业经验,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李晴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查备文件

1、林奇清先生的《辞职申请》;

2、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4、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李晴女士简历

李晴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CIMA(特许管理会计师)及CGMA(全球特许管理会计师)专业认证。2024年加入本公司,曾先后任职于美国泰森食品、中国蒙牛、百事、惠普、诺基亚、加拿大北方电讯等多家国际知名跨国企业,历任首席财务官、事业部财务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李晴女士在战略规划、财务运营管理、财务模型及体系搭建与优化方面具有丰富经验,擅长从财务视角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及组织变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晴女士通过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100,000股。李晴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查询,李晴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李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4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城发环境	股票代码	0008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春都A;同力水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飞飞	李飞飞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嘉苑路38号城发环境研发中心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嘉苑路38号城发环境研发中心
电话	0371-61256060	0371-61256060
电子信箱	cfhj000885@163.com	cfhj000885@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269,967,482.39	3,216,255,605.51	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0,537,435.07	588,910,595.26	-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4,968,512.26	555,428,525.02	-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3,404,357.28	976,686,144.77	-8.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86	0.9172	-3.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86	0.9172	-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6.82%	-0.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439,120,562.85	32,565,250,882.02	-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05,304,933.41	9,487,216,979.01	3.3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7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47%	362,579,146	0	质押	120,000,000
中国联合水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69%	49,400,000	0	不适用	0
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6.64%	42,625,218	0	不适用	0
新乡市经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1%	5,217,099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8%	3,736,973	0	不适用	0
#郑怀东	境内自然人	0.41%	2,638,800	0	不适用	0
#居红涛	境内自然人	0.31%	2,019,300	0	不适用	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盛世华彩投资账户	其他	0.25%	1,599,900	0	不适用	0
#赵红武	境内自然人	0.25%	1,585,656	0	不适用	0
周志军	境内自然人	0.23%	1,50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郑怀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638,800股,实际合计持有2,638,800股,占比0.41%;居红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019,300股,实际合计持有2,019,300股,占比0.31%,赵红武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585,656股,实际合计持有1,585,656股,占比0.25%。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绿色两新中期票据	25城发环境MTN001(绿色两新)	102581789.IB	2025年04月22日	2028年04月24日	50,000	2.1%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环境01	524337.SZ	2025年07月09日	2028年07月10日	50,000	1.8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6环境01	524692.SZ	2026年03月11日	2031年03月12日	50,000	2.0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6城发环境SCP001	012681391.IB	2026年06月04日	2027年03月02日	50,000	1.5%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6.35%	67.47%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不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3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二)召开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8月19日15: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三)会议召集人及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四)会议出席情况: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列席人员:公司高管及公司邀请列席的其他人员。

(六)会议记录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二)关于拟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三)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四)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五)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前置审议,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

(六)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

(七)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四)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五)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六)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5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更有效利用金融市场的融资机会,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债券市场情况,公司拟向交易所市场注册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及本次授权事宜如下:

一、注册发行方案

(一)注册规模及发行安排

拟注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以及市场环境在注册额度和有效期内择机一次或分次发行。最终注册规模以公司收到的同意注册许可文件所载明的额度为准。

(二)发行期限

本次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相关规定、市场环境和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予以确定。

(三)发行利率

根据发行期间市场利率水平,通过簿记建档最终结果确定。

(四)发行对象

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具体资金需求并按照相关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债务、补充流动资金等其他交易所、证监会认可的用途。

(六)决议有效期

本决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授权事项

为更好把握公司债券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办理本次注册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发行对象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时机等;

(三)办理发行上市相关手续,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四)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五)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实际情况,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六)聘请为本次注册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担保机构(如有)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七)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需),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宜;

(八)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全部事宜。

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本次公司债券的注册有效期及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三、决策程序

2026年8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申请注册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6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更有效利用金融市场的融资机会,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债券市场情况,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并发行债务融资工具(PDFI)。具体方案及本次授权事宜如下:

一、注册发行方案

(一)注册规模及发行安排

本次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具体发行规模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注册的金额为准。

(二)注册发行品种

本次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中票等,具体发行品种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三)发行期限

本次拟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批文下各期发行期限将根据具体发行品种、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四)发行利率

根据发行期间市场利率水平,通过簿记建档最终结果确定。

(五)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六)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补充流动资金等以及其他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用途。

(七)决议有效期

本决议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注册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二、授权事项

为更好把握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经理层全权办理与本次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PDFI)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办理本次注册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制作、修改、签署并申报相关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按照监管部门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品种、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发行利率、发行期限、发行对象及其他与本次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时机等;

(三)办理发行上市相关手续,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注册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四)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五)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银行间债券市场实际情况,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

(六)聘请为本次注册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担保机构(如有)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有关的其他事宜;

(七)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需),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宜;

(八)办理与本次注册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全部事宜。

本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在本次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注册有效期及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三、决策程序

2026年8月1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统一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7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建立科学规范、激励与约束并重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体系,更好地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质量与治理水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任职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1.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的薪酬。

2.未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独立董事实行固定薪酬制度,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以股东会审议通过的额度为准。

二、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2026年度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三部分构成。

1.基本年薪:根据岗位责任、任职要求及国有企业薪酬监管标准确定,按月足额发放,年度内无特殊情形不做调整。

2.绩效年薪:根据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年度绩效考核方案及考核评价结果确定,绩效年薪占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比例不低于60%。

3.任期激励:根据任期经营业绩、战略目标完成情况、合规履职情况确定,最高不超过任期内绩效年薪总水平的20%,在任期结束且考核达标后一次性发放。

三、其他说明

1.年度绩效考核依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2.绩效年薪不低于70%的部分在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考核评价后支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按照国家和公司有关规定代扣代缴,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等由个人承担的部分,以及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中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4.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补选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胡坤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胡坤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胡坤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且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一、关于拟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公司董事会的稳定,确保公司重大事务决策工作的正常开展,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拟提名雷荣军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议案提交之日,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产生后,其董事任职资格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雷荣军先生简历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件:

雷荣军先生简历

雷荣军,男,1980年出生,管理学硕士学位,毕业于天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现任长城财富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另类投资部总经理、宁夏上陵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雷荣军先生2005年参加工作,历任金地集团北京公司投资经理、阳光保险集团金融投资组和医疗投资组负责人、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不动产与股权投资部负责人。

雷荣军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非独立董事的情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比例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和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查询,其本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6-029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9月8日(星期二)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8日(星期二)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9月8日(星期二)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召开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9月2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